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1-058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于2020年3月31日届满，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全体成员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义务与职责。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近日公司工会委员会提名推荐蔡松、李畅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蔡松、李畅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股东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8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蔡松，男，1983 年出生，学士，工程师。曾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哈尔滨北方特种车辆有限公司研究院动力传动部动力室设计员、主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装配与检测自动化事业部设计员、项目管理处项目经理、副处长，运营管理部计划管理处处长、副部长。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松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蔡松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蔡松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2、李畅，女，1987 年出生，学士。曾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助理、总裁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畅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李畅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李畅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